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
北區

承辦人:張雅涵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1239

傳真: 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:edu_ict.13@mail.taipei.

gov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資字第109304264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(以下簡稱遠哲基金會) 辦理「程式少女特訓營」一案,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5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900494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女性中學生理工資訊科技(STEM)領域職涯發展競爭力及領袖能力,遠哲基金會及美國在臺協會(AIT)訂於109年10月9日(星期五)至10月11日(星期日)假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旨揭活動,特訓營招收對象包括暑假前為國中三年級及高中職一、二年級女性學生,名額共60位(其中40個名額為原住民及宜蘭、花蓮、臺東地區學生保障名額)。
- 三、活動報名請至遠哲基金會官網(網址:http://www.ytlee.org.tw/ActivityIntroduction.aspx?

ActivityID=1297),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09年8月16日晚







上11時止,預計109年9月1日公布入選名單。

四、本案倘有未盡事宜,請洽遠哲基金會詹先生(電話:02-

2363-3118轉12,信箱:ytsorg@gmail.com)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 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

副本:電2020/09/11文



